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作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盛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冠盛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91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2,8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60,940,566.04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1,859,433.9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11日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86号）。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8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105.63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约人民币1,472.63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费用尾款22.19万元，利息

及理财收入 282.26 万元)，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472.6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	5,296.00	2025 年 4 月

(三) 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20 年 8 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专户用途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账户余额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 建设募投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温州瓯海 支行	19-230101040668889	5,296.00	1,472.63

3、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大额存单，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产品余额为 0 万元。

三、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支出，有效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目前，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05.6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约人民币 1,472.63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费用尾款 22.19 万元，利息及理财收入 282.26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支付的费用尾款	项目最终投资总金额	最终使用募集资金比例 (%)	利息及理财收入	节余募集资金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	5,296.00	4,105.63	22.19	4,127.82	77.94	282.26	1,472.63

(二) 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投项目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运营情况，拟将以上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资金的原因如下：

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充分考虑资金结算及其他有效资源的综合利用。

2、原计划投资的 PLM 系统已在原系统上通过升级迭代方式解决了业务需求，目前暂未进行投资。原计划投资 MES 系统，在与 MES 系统供应商接洽过程中，系统投资报价大于计划投入资金，且需对生产流程和数据管理进行全面梳理，原有设备必须要全部进行调整互联互通，综合成本较高，后公司通过自研方式解决了局部的生产执行系统功能。

3、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四、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本次募投项目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约 1,472.63 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费用尾款 22.19 万元，利息及理财收入 282.26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上述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拟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已出具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达成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对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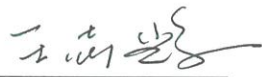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辉



季晨翔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